

# 关于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反馈意见的回复

大信备字[2015]第 6-00017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委《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350 号)已收悉。作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或“公司”)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或“我们”)会同申请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对贵委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讨论和分析，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第 15 条：申请材料显示，报告期国盛证券融出资金余额、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转融通余额以及收益凭证融资余额增长较快。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融出资金的资金来源。2）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转融通以及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3）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的匹配性。4）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情况、对国盛证券经营风险的影响以及相应内控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融出资金的资金来源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融出资金余额分别为 57,574.55 万元、169,048.16 万元、229,374.15 万元。报告期内，国盛证券融出资金来源于公司股东权益资金和外部融资，其中外部融资主要包括转融通融入资金及收益凭证融入资金。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 资金来源     | 计入报表科目 | 2015-8-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转融通融入资金  | 拆入资金   | 104,700.00 | 44,700.00  | -          |
| 收益凭证融入资金 | 应付债券   | 51,662.42  | 40,221.45  | -          |
| 股东权益资金   | 所有者权益  | 73,011.73  | 84,126.71  | 57,574.55  |
| 合计       |        | 229,374.15 | 169,048.16 | 57,574.55  |

## （二）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转融通以及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

### 1、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103,558.00 万元、99,970.00 万元和 119,880.00 万元。

报告期内，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主要由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回购、债券质押式回购等业

务形成，融入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2、通过转融通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转融通融入资金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44,700.00 万元和 104,700.00 万元。报告期内，国盛证券的转融通融入资金系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拆入资金形成，转融通融入的资金全部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

## 3、通过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的收益凭证融入资金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47,168.00 万元和 131,659.00 万元。报告期内，国盛证券的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系从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收益凭证形成。收益凭证融入的资金全部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品种         | 具体用途     | 2015-8-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发行收益凭证融入资金 | 融资融券业务使用 | 51,662.42  | 40,221.45  | -          |
| 发行收益凭证融入资金 | 融资融券业务备用 | 79,996.58  | 6,946.55   | -          |
| 合计         |          | 131,659.00 | 47,168.00  | -          |

2015 年 8 月末收益凭证融入的资金有 79,996.58 万元结余，主要系 2015 年 6 月份以后股市巨幅波动，国盛证券出于谨慎性考虑，主动控制融资融券规模所致。

### （三）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的匹配性

国盛证券严格控制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的匹配性。国盛证券融资融券融出资金的期限最长为半年，转融通融入资金的期限为半年，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期限主要为半年至一年，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具有匹配性。

此外，国盛证券通过合理安排融资方案，提前备好头寸，保证业务顺畅的同时保持较好的资金流动性，流动性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 （四）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情况，对国盛证券经营风险的影响以及相应内控措施

信用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国盛证券目前已开展的信用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 1、融资融券业务发展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国盛证券融资融券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5-8-31<br>/2015年1-8月 | 2014-12-31<br>/2014年度 | 2013-12-31<br>/2013年度 |
|------------------|-------------------------|-----------------------|-----------------------|
| 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营业部数量（家） | 55                      | 50                    | 45                    |
| 累计融资融券户数（户）      | 8,928                   | 5,655                 | 1,611                 |
| 融资余额（亿元）         | 22.93                   | 16.90                 | 5.76                  |
| 融券余额（亿元）         | -                       | -                     | -                     |
| 已发放授信规模（亿元）      | 112.38                  | 44.05                 | 14.87                 |
|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万元）     | 15,454.36               | 7,222.11              | 3,223.39              |
| 各期末维持担保比例（%）     | 318.72                  | 309.61                | 281.75                |

上表中“维持担保比例”是指投资者担保物价值与其融资融券债务之间的比例，计算公式为：维持担保比例=（现金+信用证券账户内证券市值）/（融资买入金额+融券卖出证券数量×市价+利息及费用）。各期末维持担保比例，即截至各期末时点，国盛证券所有融资融券客户的总资产比上总负债的比例。

截至2015年8月末，国盛证券融资融券客户的维持担保比例均处于正常或安全状态。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发展情况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8月，国盛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5-8-31<br>/2015年1-8月 | 2014-12-31<br>/2014年度 | 2013-12-31<br>/2013年度 |
|---------------|-------------------------|-----------------------|-----------------------|
| 开展业务营业部数量（家）  | 13                      | 13                    | 9                     |
| 累计签约客户数（户）    | 25                      | 21                    | 11                    |
| 融出资金金额（万元）    | 161,104.13              | 129,885.00            | 101,647.00            |
| 其中：自有资金项目（万元） | 11,105.00               | 8,635.00              | 21,647.00             |
| 资管项目（万元）      | 149,999.13              | 121,250.00            | 80,000.00             |
| 出质证券市值（万元）    | 438,760.70              | 296,005.91            | 233,610.36            |
| 其中：自有资金项目（万元） | 41,641.61               | 22,011.05             | 54,974.25             |
| 资管项目（万元）      | 397,119.09              | 273,994.86            | 178,636.12            |
| 履约保障比例（%）     | 272.35                  | 227.90                | 229.83                |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8月末，国盛证券股票质押业务整体履约保障比例分别为229.83%、227.90%及272.35%，总体处于安全状态。

## 3、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对经营风险的影响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对经营风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信用业务违约风险。

信用业务违约风险主要涉及在为客户提供融资融券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等过

程中，因客户无法履约导致损失的风险。特别是在融资交易中，证券公司以自有资金或依法筹集的资金供给客户使用，可能会面临到期融资客户不能偿还融资款，甚至对其质押证券平仓后所得资金还不足偿还融资款的违约风险，证券公司可能会因此遭受一定的资产损失。

国盛证券将加强针对客户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重点关注交易过程中可能出现违约的环节，制定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

#### 4、融资融券业务相应的内控措施

国盛证券自取得融资融券业务资格以来，制定了包括《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制度》在内的23项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制度，形成较为完善的制度体系。

国盛证券已建立融资融券业务的决策、授权和业务执行机制，按照董事会——管理决策会——融资融券业务审核委员会——融资融券业务总部——营业部的架构运作，分别负责融资融券业务的授权、决策、管理、执行。其中，董事会负责确定融资融券业务的总体规模；管理决策会负责确定可从事融资融券业务的营业部以及融资融券业务操作流程，确定对单一客户和单一证券的授信额度、期限和利率（费率）等具体方案；融资融券业务审核委员会根据管理决策会授权负责融资融券业务审批及授权工作；融资融券业务总部负责业务的具体管理和运作，确定对具体客户的授信额度，以及对营业部的业务操作进行审批、复核和监督；营业部在融资融券业务总部的集中监控下，具体负责客户征信、签约、开户、保证金收取和交易执行等业务操作。

国盛证券已建立融资融券业务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营业部是风险控制的第一道防线，负责日常业务中客户的持续跟踪与服务，及时反馈风险隐患并协助业务风险处置；融资融券业务总部是风险控制的第二道防线，通过业务管理系统实行逐日盯市制度，指定专人实时监控客户维持担保比例并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及时通知客户补足担保物，采取必要的措施对通知时间、通知内容等予以留痕，对于规定时间内未按要求足额补足担保物的客户启动强制平仓程序；风险管理部、合规法律部、稽核审计部是风险控制的第三道防线，通过独立的风险监控系统对融资融券业务实施实时监控和量化分析，动态监控净资本指标及各项风险监控指标，定期或不定期对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情况、合规管理、风险管理等进行全面检查和审计，并明确融资融券业务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的报告流程。

#### 5、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相应的内控措施

为加强业务管理，国盛证券根据交易所及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盯市管理办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全面规范该业务的融入方资质审查、标的证券管理、风险监控等工作，促进该项业务平稳有序的开展。

国盛证券建立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决策与授权体系，明确相关部门的职责及责任追究。国盛证券专门成立业务初审、投资、风险委员会。按照董事会——管理层（业务初审、投资、风险委员会）——业务执行部门——地区业务总部的四级体制设立和运作。

为了确保业务的开展，国盛证券明确了相关部门的职责，具体如下：

法律风险总部：建立和完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风险管理制度及风险监控指标体系；在业务开展前，对实施方案、规章制度、业务协议、风险揭示书等进行合规审查，出具法律风险意见书。

制度合规审计总部：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的规定，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经营情况开展合规检查，出具合规意见书，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反馈报告；负责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进行稽核，并向相关部门提交稽核报告。

财务管理总部：负责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资金的管理和财务核算；负责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中自有资金的交收及管理。

信息技术总部：负责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信息技术系统的规划开发、实施及运行维护。

客户资金存管中心：负责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账户管理、清算及资金交收。

此外，在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开展过程中，国盛证券通过事前风险识别、事中动态调整和严密监控、事后加强风险盯市和违约处置等环节进行全程管理。事前设置风险限额、对融入方和融出方的资质审查、选择标的证券、确定标的证券质押率、拟定标准协议文本等；事中实施系统监控，监控融入方履约偿付能力、监控融入方融入资金集中度、质押股票集中度等；事后根据违约情形和异常情况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并定期开展合规检查和稽核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

####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1）报告期内，国盛证券的融出资金来源于股东权益资金和外部融资。2）国盛证券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转融通以及收益凭证融入资金的具体用途为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及补充流动资金。3）国盛证券严格控制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的匹配性，资金融出期限与融入期限具有匹配性，流动性风险得到有效控制。4）国盛证券目前已开展的信用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对经营风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信用业务违约风险，国盛证券已制定相应内控措施并有效执行。

**二、第 16 条：申请材料显示，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81,393.04 万元。请你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三十二条的要求，补充披露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目的、对国盛证券资金安排的影响、投资期限、投资的可收回性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品种              | 投资目的                 | 投资期限  | 投资成本             | 公允价值变动          | 账面价值             |
|-----------------|----------------------|-------|------------------|-----------------|------------------|
| 资产管理计划          | 获取固定收益               | 1 年   | 40,000.00        | 1,804.00        | 41,804.00        |
|                 |                      | 5 年   | 5,000.00         | 2,010.50        | 7,010.50         |
|                 |                      | 小计    | <b>45,000.00</b> | <b>3,814.50</b> | <b>48,814.50</b> |
| 基金产品            | 获取固定收益               | 无明确期限 | 17,629.84        | 707.22          | 18,337.06        |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拓展私募市场,提升影响力         | 无明确期限 | 10,000.00        |                 | 10,000.00        |
| 做市商投资           | 履行做市商职责,扩大在新三板市场的影响力 | 无明确期限 | 3,786.85         | 454.63          | 4,241.48         |
| 合计              |                      |       | <b>76,416.69</b> | <b>4,976.35</b> | <b>81,393.04</b> |

如上表，国盛证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主要系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投资目的主要系获取固定收益。

根据国盛证券投资目的、相关产品投资协议中对于投资期限的约定，上述投资除资产管理计划为 1 年或 5 年期外其他均无明确的投资期限。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国盛证券资金安排的影响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国盛证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81,393.0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57,788.94 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22.75%，不会对国盛证券资金安排产生不利影响。

### （三）投资的可收回性

#### 1、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

（1）国盛证券投资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目的主要系获取固定收益，风险较小，可回收性较强。

（2）国盛证券投资的基金产品主要系债券型基金，风险较小，可回收性较强。

(3) 国盛证券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的管理人江信基金为国盛证券联营企业。国盛证券作为江信基金大股东，熟悉其业务及风险管理情况，对比投资其他管理人管理的产品，风险更小且可控。

## 2、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系国盛证券持有的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报价”）1.32%股权。中证报价作为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唯一从事私募市场间报价交易的公司，其主要股东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运行规范，属于监管部门搭建的交易平台，无法回收投资本金的风险较小。

## 3、做市商投资

国盛证券的做市商投资系 2015 年度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购买的以做市商为目的的新三板挂牌股票。投资做市商的项目，其所有交易均在全国股转系统交易平台中进行，全国股转系统交易平台由于其规范性，受关注度较高，无法交易以致无法回收投资本金的风险较小。

综上，国盛证券截至 2015 年 8 月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风险较小，流动性较高，可回收性较强。

## （四）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充足

### 1、资产管理计划

根据资产管理人出具的资产管理计划估值表，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国盛证券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允价值为 48,814.50 万元，大于投资成本，故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2、基金产品、做市商投资

基金产品、做市商投资由于均在公开证券市场上流通，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开证券市场价格计算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账面价值已是市场公允价，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3、股权投资

中证报价作为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唯一从事私募市场间报价交易的公司，在业务开展上具有独家性和排他性，其开放的互联互通，多样的私募产品报价、发行、转让，适应私募市场需要的登记结算，多层次、多维度的信息展示以及灵活的投融资项目对接功能也是其他服务机构所不能比拟的，该投资不存在减值的迹象。

综上，国盛证券截至 2015 年 8 月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五）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截至 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目的主要系获取固定收益。上述投资除资产管理计划为 1 年或 5 年期外其他均无明确的投资期限。上述投资不会对国盛证券资金安排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投资的风险较小，流动性较高，可回收性较强。上述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三、第 17 条：申请材料显示，2015 年 8 月末，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 229,144.78 万元，2015 年 1 至 8 月对融出资金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 60.33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融出资金的构成、客户情况、维持担保比例情况，比对同行业情况，补充披露国盛证券融出资金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充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一）融出资金构成情况

| 序号 | 融出金额构成     | 客户数<br>(户) | 占开户数<br>比 | 融资余额<br>(亿) | 占总融比<br>例 | 平均维保比<br>例 |
|----|------------|------------|-----------|-------------|-----------|------------|
| 1  | 50 万以下     | 3281       | 76.68%    | 5.77        | 25.17%    | 304.41%    |
| 2  | 50-100 万   | 529        | 12.36%    | 3.67        | 16.00%    | 266.91%    |
| 3  | 100-300 万  | 353        | 8.25%     | 5.99        | 26.12%    | 238.55%    |
| 4  | 300-1000 万 | 99         | 2.31%     | 5.03        | 21.94%    | 252.98%    |
| 5  | 1000 万以上   | 17         | 0.40%     | 2.47        | 10.77%    | 230.74%    |
| 合计 |            | 4279       | 100.00%   | 22.93       | 100%      |            |

从融出资金本金构成情况分析，国盛证券融出资金 1000 万以上的客户构成占比 10.77%，占比较小。其他层次客户融出资金本金占比分布相对均匀，融出资金客户以中小客户为主，各层次融出资金客户相对分散。

#### （二）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类别 | 客户数(户) | 资产情况       | 资产情况占比  |
|----|------|--------|------------|---------|
| 1  | 机构客户 | 4      | 1,288.30   | 0.56%   |
| 2  | 个人客户 | 4275   | 228,085.85 | 99.44%  |
| 合计 |      | 4279   | 229,374.15 | 100.00% |

从客户类别情况分析，国盛证券融出资金客户 99.44%系个人，机构客户仅 4 家，个人客户数量达 4275 个，客户分散程度高，融出资金发生损失风险相对分散。

## (三) 维持担保比例情况

| 序号 | 维持担保比例情况 | 客户数(户) | 占比      |
|----|----------|--------|---------|
| 1  | 130%以下   | 0      | 0       |
| 2  | 130-150% | 53     | 1.24%   |
| 3  | 150-200% | 888    | 20.75%  |
| 4  | 200-300% | 1880   | 43.94%  |
| 5  | 300%以上   | 1458   | 34.07%  |
| 合计 |          | 4279   | 100.00% |

根据国盛证券融资融券交易监控与平仓管理办法规定,融资融券强制平仓线的维持担保比例是 130%, 触动维持担保比例的警戒线是 150%。从维持担保比例情况来看: 国盛证券无维持担保比例低于 130%的客户; 维持担保比例 130-150%的客户 53 家, 占比 1.24%; 维持担保比例 150%以上的客户 4226 家, 占比 98.76%。国盛证券维持担保比例在 200%以上的客户占大部分, 该部分客户融资余额占比大。故国盛证券客户总体维持担保比例较高, 客户出现大额不良债权的可能性很小。

## (四) 比对同行业情况

单位: 万元

| 序号 | 公司   | 2015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融出资金余额          | 减值准备   | 计提比例  |
| 1  | 东北证券 | 1,879,254.08    | -      | -     |
| 2  | 国海证券 | 1,672,030.06    | -      | -     |
| 3  | 山西证券 | 1,338,299.59    | -      | -     |
| 4  | 太平洋  | 703,171.99      | -      | -     |
| 5  | 国盛证券 | 229,374.15      | 229.37 | 0.10% |

由上表, 同行业上市公司融出资金未计提减值准备, 国盛证券融出资金减值准备计提比例为 0.10%, 国盛证券融出资金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是谨慎、合理的。

## (五) 融出资金计提的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会计部函【2015】(87 号)《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对于证券公司因开展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业务而产生的债权, 应结合担保情况、强制平仓措施等具体项目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 判断相关债权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合理计提减值准备”的要求, 国盛证券从 2014 年末开始按期末余额 0.1%计提融资融券减值准备。

国盛证券报告期内融出资金信誉良好, 尚未有产生坏账的情形。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融出资金资产减值损失为按照 0.10%的计提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 169.05 万元和 60.33 万元。

### （六）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截至 2015 年 8 月末国盛证券融出资金客户相对分散，维持担保比例较高，因此发生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国盛证券融出资金减值准备计提比例是谨慎、合理的。基于前述，国盛证券融出资金减值准备按 0.1%计提是充分、合理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国平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